

宏章文学
Hongzhang Literature
阅读·享受生活

澹台镜◎著

探秘死亡禁地，揭开隐藏在沙漠腹地的千古谜团！

新世界出版社



血雁



新沙漠风
影风影

丹

吉

林

沙

漠

013026562

1247.56
260

血鷹

澹台鏡◎著



1247.56
260



北航

C1633785



新世界出版社
NEW WORLD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血鹰/澹台镜著. ——北京: 新世界出版社, 2013. 3

ISBN 978 - 7 - 5104 - 3685 - 7

I. ①血… II. ①澹…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009930 号

血鹰

策 划: 李 锋 作 者: 澹台镜
责任编辑: 靳丽霞 特约编辑: 陈 飞 李 丽
责任印制: 李一鸣 马正琴

出版发行: 新世界出版社

社 址: 北京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4 号 (100037)

发 行 部: (010) 6899 5968 (010) 6899 8733 (传真)

总 编 室: (010) 6899 5424 (010) 6832 6679 (传真)

<http://www.nwp.cn>

<http://www.newworld-press.com>

版权部: +8610 6899 6306

版权部电子信箱: frank@nwp.com.cn

印刷: 北京天正元印务有限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开本: 660mm × 960mm 1/16

字数: 208 千字 印张: 15.5

版次: 2013 年 4 月第 1 版 2013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 - 7 - 5104 - 3685 - 7

定价: 2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印装错误, 可随时退换。

客服电话: (010) 6899 8638

Contents 目录

	引子一	1
	引子二	2
3	引子三	
	草原猎人	5
	白鹿之谜	13
	大汗之墓	21
	牛皮画卷	27
	萨满鹰神	35
	兄弟情深	42
	三路人马	48
	死亡之虫	57
66	浴火重生	
	狼群袭击	74
	雄鹰野狼	79
	石囚诅咒	85
	沙市蜃楼	91
	戈壁魔井	100
	驼血解围	108

目录 Contents

117	——	蓝色眼睛	
		诡异哭声	123
		深陷巨坑	130
		智慧雄鹰	—— 136
		红色血尸	143
		阴兵过路	150
156	——	血鹰	
		沙漠禁地	163
		诡异尸体	171
		复活	—— 178
		巨型雕塑	185
		最毒的物质	192
		死谷	202
209	——	人皮墙	
		宝藏	217
		黑钻石	224
		血战巨雕	231
		大结局	—— 238

引子一

相传，鹰与鹭都由隼演变而来，它们生活在苍茫的草原上。

有一年大旱，草木都枯死了，漫山遍野都是獐兔的尸体，隼饥饿难耐，生死攸关。它们中的一群展翅高飞，穿越草原，迁徙至群山之巅；而另外一群则不愿展翅高飞，终日敛翅低行，以腐尸殍肉为食。

前者即为鹰，后者即为鹭。

引子二

蒙古族将雄鹰作为民族英雄的象征。蒙古人原本也用鹰狩猎，不过在非狩猎期会将其放回大自然。直至一位猎人昏倒在山涧，有一只雄鹰给他喂食，后来猎人告诫人们，不要再用鹰狩猎。

布里亚特蒙古人认为鹰是奥耳杭鸟之子，他的父亲想知道南方的新宗教，派儿子去探视，因路远，儿子变成了鹰。布里亚特人认为鹰是自己的祖先，是神灵的主神。

引子三

贺兰山山体东侧巍峨壮观，峰峦叠嶂，崖谷险峻，向东俯瞰黄河河套和鄂尔多斯高原。山体西侧地势平缓没入阿拉善高原，那里有骏马、敖包、长调、马头琴、遍地的牛羊以及一望无际的大草原，那儿是梦中的天堂……

阿拉善盟境内的月亮湖位于腾格里沙漠腹地——夕阳西下，起伏的沙丘如金色的海浪，壮美而温柔；而蓝色的月亮湖，就像腾格里沙漠中一颗夺目的翡翠，在苍茫大漠中熠熠生辉。

月亮湖千米之外，有三个小小的身影正在沙丘上行走，他们脸上没有丝毫的倦怠和疲惫，手上的照相机和摄影机正在忙碌着，这黑色、笨重的机器记录下了沙漠中美妙的时刻。

突然，起风了，来袭的暴风顿时席卷整个草原，草原不再是风吹草低见牛羊的和谐景象，天地间一片铅色的凝重。突然，一只鹰划破长空，像一道闪电从身边斜刺而过。这是一只黑色的猎鹰，展翅三尺，身形庞大。

沙漠上行走的三人并没有因这突然而至的暴风感到害怕和恐慌，倒是对这只逆风而上的雄鹰发出了“啧啧”称赞，随着照相机的“咔嚓”声，相机和摄影机忠实地记录下了它的雄姿。

随即，令人惊讶万分的事情出现了。伴随着刚刚飞起的雄鹰，月

亮湖方向又飞来了两只雄鹰，紧接着是第三只、第四只、第五只……刹那过后，天空已盘旋了无数只雄鹰，它们发出了一阵阵凄怆的叫声——唉，唉！

天空被雄鹰覆盖起来，周围的一切都黯淡下来。三人停留在原地，他们刚刚的兴奋早已转化成一阵阵的惊惧，紧紧握住手中的机器，内心掠过一丝不安……只是，这种不安转瞬即过，无数只雄鹰盘旋在头顶，这是千古难遇的奇观啊！当新奇压倒一切的时候，他们又举起了手中的机器——或许，这是他们最后一次用手按下快门……

片刻之后，伴随着一声声惨叫，只见无数只雄鹰以闪电般的速度俯冲而下，将利爪刺入三人的皮肉，后趾猛蹬，撕裂而食！从上而下望去，苍茫的戈壁滩被一幅诡异的画面覆盖。

几秒钟后，雄鹰重新振翅高飞，只留下三具森森白骨……阴森的手骨中，有的还紧紧握着手中的机器，黑色的机身上沾满了鲜血和碎肉。

草原猎人

1989年8月，北京。

太阳慢慢滑下了地平线，街道上的行人越来越少。当小贩的吆喝声不再嘹亮时，这座古老的城市隐藏在了朦胧的月色下……

北京前门大街一个不起眼的拐角处有家理发店，门面不大，看着有些年头了。透过玻璃往里瞅，生意却是出奇地好——忙忙碌碌的店员，进进出出的客人。欢快的场面为这岑寂的夜色增加了一抹喧嚣。

进了理发店，抬眼望去，最右边的椅子上坐着一个30多岁，身着灰色西服的高瘦男子，正闭着眼睛哼小曲儿，“我家的表叔，数不清。没有大事，不登门。虽说是，虽说是亲眷又不相认，可他比亲眷还要亲……”

“哎哟，得啦，就您那破葫芦嗓儿哼出的曲儿，听得人都头皮发麻！”坐在凳子上的那位睁开了眼睛，眯着眼往镜子里看——身后站着的那个胖子个头不高，光头，肌肉滚圆结实，手上正拿把剪刀笑吟吟地盯着自己。

这时，椅子上那位从嘴里啐出一口，“我呸！嫌我唱得难听，你那臭脚丫子我还没嫌弃哪！当兵五年，我天天闻你那臭脚丫子味儿，都快熏死我了！”

被人揭了老底，后面的那位挂不住了，做个噤声的姿势，“我说哥哥，店里这么多人，你得为我留点面子不是，好歹我也是个老板嘛。”



“哈哈……瞅瞅，戳到痛处了吧？对了，弟媳没嫌弃你的臭脚丫子味儿？”

胖子脸上挂不住了，气得推瘦子一把，“行了啊，金戈。我说一句，你顶我十句。小心等会儿我手抖，给你来个大花脸。”

看到这位胖兄弟真有些生气了，金戈急忙作告饶状，“好好好，不说了，劳您大驾，等会儿啊，好好给我修修头发，刮刮胡须。这不，晚上还有相亲……”

说起相亲，胖子抿嘴一乐，心想：这小子终于要收心了，这是好事。

听到身后“扑哧”笑出了声儿，金戈却走了神。站在他身后的这位叫于洋，因为胖，所以得了个“鱼头”的绰号；当然，也因为脚丫子奇臭无比，还有另外一个绰号“臭鱼”。这是金戈最好的兄弟，也是当年最亲密的战友。

五年前，金戈、于洋、范勇都曾经是贺兰山的驻军。他们在那辽阔的草原待了整整五年，那里的一草一木、蓝天、白云、雄鹰、牛羊和骆驼……所有的一切都成了他们最美好的回忆。

五年后，三人同时复员回到了北京。

靠着父亲的老手艺，于洋子承父业，开了这家理发店。因地理位置优越，手艺又精湛，所以生意一直不错。现在又娶了个如花似玉的老婆，日子滋润着呢！

另外一位兄弟范勇更不用提了，靠着叔叔的关系进了报社，还当上了什么摄影记者。一天到晚花着公家的钱，天南海北地跑，怎一个爽字了得！早在一个月前，这小子居然去了阿拉善盟，听说要去拍一组关于雄鹰的图片。

想到这里，金戈有些伤心。于洋和范勇都成家立业了，手中有钱，家有贤妻，可自己还是光杆司令一个啊！

其实，金戈的祖上不差，追溯起来还算是贵族。据母亲说，在清朝姓爱新觉罗氏，原是八旗子弟。不过，随着新中国的到来和时代的

变迁，原先的爱新觉罗氏都改成了汉姓，比如肇、依、金……

记得以前母亲经常念叨生下自己那年五谷丰登，是个好年头。家里添子增孙，人丁兴旺，一家人宝贝得不得了。不过，这起名字就犯了愁，后来父亲想了三天，憋出一个名字：金戈。

还说这孩子有福气，这名字也有气势，说以后一定能光宗耀祖。想到这里，金戈心中一阵哀叹：金戈啊金戈，你真是辜负了父母对你的期望，混到现在还是一事无成，想想都汗颜。估计自己这辈子是开会请了假——没出席（息）咯！

“哎，我说老金，范勇这小子该回来了吧？都走这么长时间了。”于洋挥舞着剪刀，嘴里嘟囔着。

金戈的思绪被拉了回来，说道：“估计快了吧。前段时间他打了电话回来，说过段日子阿拉善草原上有场训鹰赛，等看过比赛就回。”

于洋停下手中的剪刀，镜中的他满脸兴奋，“咱们不知不觉离开草原五年了，不知道巴图的幼鹰长大了没有？”

巴图，蒙古人，是他们最好的草原朋友。记得五年前临走时，巴图带着一只幼鹰来给他们送行，说要将它培养成草原上最厉害的巴特尔！到时候，一定邀请他们来看。五年时间眨眼即逝，年少的巴图也该20岁了吧。

五年了，自从复员后他们再也没回过贺兰山，再也没机会嗅到草原的气息，那种空旷和美丽与城市是完全不同的，骑在马背上的感觉令人神往……没想到范勇这小子借公差机会去了阿拉善草原，他应该见到了巴图，也应该见到了那只幼鹰吧。哦，不，幼鹰也应该长大了，或许正如巴图所说，它现在已经成为草原上最厉害的巴特尔。

“叮铃铃……”一阵急促的铃声响过，于洋并没有过去接，旁边的小徒弟眼疾手快拿起了电话。

电话放到耳边，怔了一会儿后，小徒弟两眼迷惑地看着老板，“师傅，里边说话呜哩哇啦的听不清楚，好像说什么阿拉善盟……”



此时，金戈脸上涂满了肥皂泡，于洋正要给他下剃刀，他突然跳了起来，惊喜地喊道：“我来接，我来接，肯定是范勇那小子来电话了！”

看到金戈这么激动，于洋也慌忙跟了过去……只是，人还没到近前呢，金戈却已将电话放下了。他眼睛有些发怔，手在脸颊上胡乱抹了一把，弄得满头满脸的肥皂泡。

见此，于洋赶紧拿了毛巾帮他擦脸，纳闷道：“不是范勇的电话？”

突然，金戈抬头，眼神怔怔地说：“鱼头，刚刚是巴图打来的电话。他说范勇半个月前就到了草原，之后说要去沙漠拍一组风景照，可一个礼拜过去了还没有回来。巴图还说，他已经组织草原上的牧民寻找了，现在还没有任何消息。”

没想到事情会是这样，于洋手中的剪刀落在地上，发出了清脆的响声，店里的顾客频频向这边观望，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

这时，金戈一把握住了于洋的手腕，正色道：“当兵的时候我们曾经发过誓，不求同年同月同日生，但求永远在一起……现在，范勇可能出什么意外了，为了兄弟，我需要立即赶到阿拉善草原，你去吗？”

“去，我去。”话音未落，于洋也握紧了金戈的手。

三日后，阿拉善草原。

阿拉善草原位于内蒙古自治区的最西端，这里草少沙多，充满了神秘的气息。绵延起伏的沙漠如同层层叠叠的山峦，大漠孤烟直、长河落日圆的景象和恢宏诗意在这里展露得淋漓尽致。

当金戈和于洋拖着沉重的行李箱站在草原上时，一种久违的熟悉感迎面扑来。如果你没有去过草原，永远体会不到这里的空旷和寂静以及那种带着远古气息的悠远……两人站在凸起的沙丘上，眺望远方，视线所到之处皆无人烟，这里的空灵和宁静会让任何一个狂躁的人平静下来。

临行之前，金戈向巴图说好了接头的时间和地点，他们现在要做

的就是原地等待。在草原上，不熟悉地理状况很容易迷失方向。或许不一会儿，巴图就会骑着骏马来接他们了。

行李箱扔到一旁，天上的太阳有些刺眼，金戈和于洋干脆躺到沙丘上。马不停蹄地赶过来，实在有些累了，这里倒是个闭目养神的好地方。

“唉，唉……”突然，天空传来一阵凄厉的叫声。

金戈和于洋几乎同时睁开了双眼，抬头向天空望去。高高的蓝天上，有只雄鹰正在展翅高飞。

草原上，雄鹰随处可见，它们生活在荒漠、河谷、高山的针叶林中，筑巢于悬崖峭壁的缝隙中，并且被称为“空中杀手”，还有一个别号是“草原清道夫”。它们是草原的保护者，也是蓝天下最机警、勇猛的动物。这里的牧民，更是视雄鹰为朋友，也是他们狩猎时的得力助手。

当金戈和于洋看雄鹰飞走，又懒洋洋地闭上眼睛的时候，天空中又传来了“唉，唉……”的叫声。他们抬头望去，刚刚还平静的天空被打破，上百只雄鹰翱翔在蓝天之中，挥动着巨大的翅膀，强有力的鹰爪微微缩蜷，似乎随时都会俯冲而下，来个致命一击。

“老天爷啊！怎么会有这么多鹰？我们在贺兰山当了五年兵，也没见过这么多啊！”于洋看呆了，盯着天空，眼珠子一动不动。

金戈咽了口吐沫，点点头，“鱼头，难道今天是雄鹰开会？”

“雄鹰开会？”于洋接了话茬，低头摸摸自己圆圆的脑袋。明白过来后，他猛地推了金戈一把，说：“你个孙子，又绕我！什么雄鹰开会。”

“哈哈……”看到于洋着了道儿，金戈不禁开怀大笑，眼泪都快流下来了。不过，笑到最后，金戈的眼泪还真就流下来了，“范勇，我的好兄弟，你到底在哪儿啊！”

当兵五年，三人的感情好得没法说，听说范勇下落不明，金戈和于洋连夜就赶来了。两人心中苦闷，一路上几乎没怎么说话，即使睡



觉都在做噩梦。

到了草原，心情突然豁然开朗，情绪刚刚稳定下来，被金戈这么一哭，于洋心里也很不是滋味。他抱住金戈，哽咽道：“活要见人，死要见尸。这次就算是掘地三尺，咱们也要把范勇找回来！他媳妇都怀孕八个月了，再过两个月就要生了。这小子马上要做爸爸了，他不能当缩头乌龟，他要尽到做父亲的责任……”于洋平时话不多，但只要说话就很容易戳到点子上，经他这么一劝，金戈的心情好了很多。

此时，远处黄沙飞扬，马蹄声夹杂着一阵阵的吆喝声由远至近，呼啸而来。金戈睁大了眼睛，于洋眯起了小眼睛，两人用手当凉棚，搭在额头眺望远处。细看之下，却是瞠目结舌——几百米之外，黄沙扬起，一匹匹矫健的马儿驰骋着，马背上挥舞着胳膊的草原猎人嘴里大声地吆喝着，正驱赶着面前死命奔跑的猎物……

这会儿工夫，金戈看明白了，跑在骏马前面的全是草原上的一些小动物：兔子、狐狸，还有一些扑棱着翅膀的沙鸡等。随着马队的缓缓停下，草原上响起了密集的“嘟、嘟、嘟”的哨声。

天空盘旋着的雄鹰听到哨声，立即禽羽收缩，体姿低伏，倏尔间，箭一般穿过去，锐利的爪子刺进猎物体内。这个抓捕的过程也就在那间，金戈和于洋看得目瞪口呆，还未反应过来，雄鹰已将到手的猎物送到了主人手上。

骑在马背上的草原猎人右手臂都戴着毛皮做的套袖，当雄鹰交了猎物后，它们就站在猎人的右手臂上。随后，猎人会将猎物眼眶里的肉取出喂食雄鹰。

少顷，雄鹰又飞上了天空，它们灰棕色的眼睛傲视一切，当一阵阵密集的哨声而过，那又是发起进攻的信号……这是多么壮观的景象，金戈似乎看呆了，头高高昂起，他已经被空中的景象吸引住了，完全没注意到由远而近的两匹快马。

跑在最前面的是一匹黑马，油光发亮的马鬃在阳光下烁烁生辉。马背上坐着一个男子，紫膛面皮，连鬓胡须，浑身上下透着使不完的

劲儿。后边跟着一匹枣红马，马背上是一名女孩儿，十七八岁，头上扎了十几条小辫子，辫子梢上扎着艳丽的红头绳，此时正随着马儿的奔驰来回飞舞，煞是好看。来到近前，两人翻身下马。

金戈这才看明白，男子年龄不大，穿一件灰色的长袍衣服，腰带右侧佩挂一把别致的蒙古小刀，腰带左侧挂烟荷包及打火用具，显得英健而骁勇。女孩儿红绿相间的衣服更是耀眼，甚至比那草原上的半日花还要娇艳。

男子下马后，单曲右膝，右臂自然下垂，随后喊道：“贺兰山上的英雄们回来了，阿拉善草原迎来了最尊贵的客人！”

金戈听到喊声，他紧走两步到了近前，突然一把抓住男子的双手，惊诧说道：“你是巴图？天啊，你成了草原上真正的男子汉了。”

于洋也走了过来，他看看巴图，又看看旁边的女孩儿，笑嘻嘻地问道：“如果我猜得不错，旁边这位就是你的妹妹燕帖木儿吧。嘿，这姑娘越长越俊了。”听到于洋的夸奖，旁边的女孩一点也不娇羞，而是将头高高扬起，递给他一个欢快的笑容。

是啊，五年了，当年他们复员回北京的时候，巴图才15岁，他的妹妹燕帖木儿才13岁。时间转瞬即逝，现如今巴图成了真正的小伙子，连当年的小燕儿也成了漂亮的大姑娘，真是令人感慨万千。

“幼鹰，你的幼鹰也长大了吧？”想起刚刚蓝天上的情景，金戈急忙问道。

巴图抿嘴笑笑，将手上的哨子放在唇边，随即便发出了急促的“嘟、嘟”声。哨音未落，金戈和于洋就感觉眼前掠过一道黑影，再看时，一只巨大的雄鹰落在了巴图的右臂上，展翅三尺，灰棕色的眼睛、铁钳似的鹰爪令人生畏。

自离开草原之后，金戈和于洋还是第一次这么近距离地看雄鹰。看着它庞大的身体和弯弯的喙（喙上还沾染着鲜血，应该是刚刚扑食猎物时留下的），竟然后退了数步。这只雄鹰和当年的样子一点儿都不像了，它的眼睛里多了一丝杀气，身形矫健了许多，现在的它，已经



成了草原上真正的巴特尔。

此时，金戈才知道刚刚进行的是草原上的训鹰比赛。范勇在离开前曾经和巴图相约：训鹰比赛的前夕他一定从沙漠中回来。他和同事们要用手中的相机和摄像机记录下这最精彩绝伦的画面……可是，今天便是草原上的训鹰比赛了，范勇没有遵守约定，他没有回到阿拉善草原。

看到金戈焦灼的目光，巴图的眸子也黯淡下来，他的眼睛看向了茫茫无际的草原，然后又轻轻摇了摇头。

“阿哈（哥哥），欧乌格（爷爷）正在肥沃的草原上翘首期盼最尊贵的客人。”巴图的目光收回，明亮的眼睛看着金戈，眼神中带着草原人的诚意。

巴图的爷爷，原来是阿拉善草原上最骁勇善战的猎人。记得那年他们复员回北京的时候老人是76岁，现在五年过去了，老人也应该是81岁高龄了。听说老人正在蒙古包内等候，金戈再也不敢耽误，他先将两个箱子分别放在了巴图和燕帖木儿的马背上，随后跃上了马背。

虽然多年不骑马，但技术好像还未退步，看到金戈划过一道漂亮的弧线，巴图竖起了大拇指。这时，巴图的手臂一挥，刚刚落在肩膀上的雄鹰直飞蓝天。他的身体一跃也到了马背上，坐在了金戈的前面。

燕帖木儿上了枣红马，她伸手招呼于洋也上来。面对一个大姑娘，于洋突然扭捏起来，站在原地搔起了头发。燕帖木儿有些疑惑，她摇晃着手臂高声喊道：“阿哈，上马！”于洋稍一沉吟，拉住燕帖木儿的手也借势上了马背。

随着一阵阵的吆喝声，一黑一红两匹快马乘风而去。